

桃園市108年度國民小學人權、法治、品格、正向管教及兩公約教育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108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二) 桃園市108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落實人權、法治、品格、正向管教及兩公約教育工作，喚起學生潛在的道德意識。
- (二) 藉由主題式研習活動培訓種子教師，規畫、推展校園人權法治及品格教育。
- (三) 提昇教師理論基礎與實務經驗，增進校園人權法治及品格教育功能。
- (四) 支援各校辦理人權法治、品格教育及兩公約相關活動；並與各分區學校聯繫，達到資源互相共享（師資、教材…）活動互相配合。

三、實施原則：

- (一) 多元化：設計多元化研習課程及活動內容，聚焦法治教育學生心靈的陶冶，落實人權法治及品格教育的推動。
- (二) 生活化：分享校園生活實際案例，期能將法治觀念落實於學生校園生活中，使其力行實踐，養成習慣。
- (三) 融入化：配合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將法治教育融入於各領教學。
- (四) 統整化：統整學校與社區教育資源，以營造適切學習環境。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桃園市復旦國民小學

五、辦理日期：108年10月16日(三) 下午13：30-16：30。

六、辦理地點：桃園市復旦國民小學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廣平街一號

電話：03-4917491 分機310 學務主任 吳瑞香

七、參加對象：

- (一) 桃園市國小各校承辦人或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參加。
- (二) 研習人數120人。

八、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備註	地點
108年10月16日 (三)	12：50~13：20	報到		復旦國小 視聽教室
	13：20~13：30	長官致詞		
	13：30~16：00	傳統法治之優劣、校園霸凌暨性平事件之防治、何謂修復式正義、正向管教友善校園之建立 講師：呂丹琪 律師	課程內容含括人權、法治、品格、正向管教及兩公約教育	
	16：00~16：30	綜合座談		

九、報名方式：

(一)即日起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http://passport.tyc.edu.tw>) 進行報名(開課單位：復旦國小)。

聯絡人：學務主任吳瑞香，電話：03-4917491 分機310。

(二)全程參與研習之人員，由承辦單位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十、注意事項：

(一)參與本研習之教師於研習活動期間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准予公(差)假登記。

(二)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具，謝謝合作。

(三)當日本校綜合球場開放停車，由於適逢周三全校大放學，請於12：50後再進入校園停車，若車位已滿，請您將車輛停放於校園周邊停車格或廣北停車場(民族路與廣成街口)。

十一、經費：本計畫由「教育部108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補助款項下核實列支，不足經費由市府補助或學校自籌。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